

江城

· 俗世 ·
A8

《Ta 周刊》——我的师与友

■文/孙建平

《Ta 周刊》出刊已经 100 期了，可喜可贺。在这个快乐的日子里，我应该写一些文字，作为一个读者的祝贺，还有期望。

还记得《Ta 周刊》的试刊号，是在 2013 年 3 月 7 日，星期四。那天上班的时候，我照例在门口的小超市买了份《京江晚报》，于是，在一个明媚的春日，《Ta 周刊》和我相见，那份喜悦，难以言说。

周刊封面给我的第一印象，就是惊艳了。从那以后，我们每周一次相约。即使我在外地小住，也会准时在周六上午打开电脑，登上金山网，阅读《Ta 周刊》的电子版。

《Ta 周刊》主打时尚牌。即如它的办刊宣言：流连在时尚潮流的橱窗，婷立在青春可爱的街拍，浪迹在天涯海角的行程，沉浸 在无所不包的淘宝，最喜欢微

博无数次的点击，最难忘生活中精彩的印象。

因了这样的宣言，又为了 100 期的实践，我把《Ta 周刊》当作了自己的师和友。说是师，是因为从那些文字和图片里我学到了很多的东西，真的获益匪浅。说是友，是因为周刊编辑老师为人的谦和，让我屡屡感动。

《Ta 周刊》每期八版，设封面、微博、图说、青春、淘宝、天涯、热族、心事版。《Ta 周刊》是《京江晚报》的报中刊，内容既秉承晚报接地气的亲民风格，又有自身独有的时尚元素，代表了一座城市时尚文化形象与品位。这些文化既有其深厚广博的地域特色，又能够与时俱进，跟得上社会发展的潮流，让读者通过周刊能够感受时尚发展的脉搏，并跟上时尚前进的步伐。

比如每期的封面人物，精选

与镇江相关的各业时尚达人，二版再作延伸介绍；微博搜尽与镇江有关的最新人与事，内容以平民和民生为主，读来很是亲切；淘宝介绍各种网络购物相关信息和知识，教你足不出户，尽享购物乐趣；天涯以镇江眼看世界，让读者随着作者周游列国，神游环球；心事是情感类专栏，别人的故事，就是自己的镜子。那些他人的酸甜苦辣，让读者感受生活的五彩。便是无奈，亦是人生财富之一。

我和《Ta 周刊》，也有一些故事。

几年前，我从韩国回来后，想把旅程所见和晚报读者分享。我把韩国之行形成文字，发给周刊编辑何菁和马彦如，结果在天涯版上有了两篇文章，《韩国记游》和《济州岛印象》。稿子初给编辑老师的时候，都不是发表时

的样子，其实只是文章的素材，是我在韩国旅游时晚上在宾馆时的“急就”。令我非常感动的是，两位编辑老师很认真地阅读了我很不成熟的文字，按照发表要求提出了修改建议，或者自己直接就发表的要求做了修改和编辑。编辑老师对于一个普通作者文字的精心雕琢，一直让我心怀感激。

也是巧合了吧？《Ta 周刊》的 100 期也正好出版于 3 月 7 日。时间过去了整整两年，Ta 周刊如初生婴儿温柔而美丽地生长，其中有记者编辑的辛劳呵护，也有广大读者热切的围观与期盼。这样的生命，充满活力与芬芳，她的未来，一定是与阳光一般的灿烂。

愿我们，和《Ta 周刊》一起快乐。每个周末，我们相约。

又是三月，又是明媚了。



年味儿

■文/史健洁

从前，过年最重要的是阖家团圆，走亲访友拜年，特别要去给家族里的长辈拜年，给好朋友的父母拜年，给小辈们发红包。

小时候，家里过年很热闹。外婆没有儿子，只有两个女儿，她一直和我父母生活在一起。俗话说，“家有一老是宝”。外婆的辈分高，每逢春节，老家的亲戚都要赶着来给外婆拜年，有的还要住上几天。父母的同学好友来拜年，也会笑说：“我们没有长辈可以拜了，就来给老母亲拜拜年，沾沾她的福气！”那时候，整个正月里都忙着拜年。父母总要预先安排好日程：按长幼亲友排序，既要在家接待访客，也要择日出门拜年。

那时候，物质匮乏，父母会悄悄商议，妥善安排好孝敬长辈馈赠亲友的礼品。他们也很重视个人形象，衣服要熨得平平整整的，皮鞋要擦得亮亮的。大约十岁左右，我已学会擦皮鞋。年初一早上，把一家人的皮鞋擦得亮亮的，总能得到父亲夸赞。好开心！

那时候，不讲究吃喝，父亲拿出精致的茶盘，装满各色干果糕糖，泡一杯绿茶，大家就能高谈阔论半天。谈兴正浓，又有访客登门，相熟的，就坐下继续聊，不相熟的，赶忙前客让后客，也有的干脆坐到一旁专门陪我外婆说笑开心。我则喜欢搬个小板

凳坐在桌角下沿，听大人说话，帮忙添茶水。“酒满茶浅”的礼仪就是那会儿学会的……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年味儿淡了。短信、微信让拜年更简单方便，抢红包让老人靠边站。过年更计较该发多少福利，长假要怎么放才算满意。七天假期过完，“年”匆匆结束了，只是回家起来，过年变成了休息、玩乐、旅游，只是没有年该有的感觉。

公公去世早，为免婆母孤单寂寞，我们都鼓励她多出去走走，交点朋友。婆母和闺蜜阿宝参加了夕阳红旅行团，定期旅游，玩得开心。令人称奇的是，阿宝因年长我婆母九岁，身体不好的时候，竟让她的女儿和媳妇陪我婆母一同出游。今年年初五她们又去常州玩了一天。哈哈，有这等闺蜜，一定是我婆母的人品好吧。我要点赞。我更要感恩。因为这更是婆母的豁达，她不要我们整天陪着她，安排好自己的生活，给我们年轻人自由。

年初三，一位从北京回乡过年的友人特别相约要见面，他事业正红，见面就说“家庭的幸福是最重要的”，“妈妈在哪，家就在哪”。我们很认同。

年味儿，在此起彼伏的鞭炮声里，更在浓浓的亲情里。

年味儿，就是妈妈的味道，就是家的味道。

爆米花

■文/余殿福

晚饭后下楼散步，小区门口的路灯下围了不少人，还不时有火光闪烁。走近一看，是炸爆米花的。一个五十岁左右的男人，在朦胧的路灯灯光下一手拉风箱一手摇摇柄，旁边围着五六个人。这熟悉的一幕立马把我的记忆拉回到小时候的豫北乡下。

那时，豫北乡下炸爆米花的往往推着一张独轮车或拉着一架板车，车上放着炸爆米花所用的风箱、火炉、锅和套筒。风箱和火炉没特别之处，但锅是特制的压力锅，为一边略粗、一边略细的黑色鼓肚圆筒，大约能装两斤米的样子。细的一端是米的入口，安装有一个活动的盖子，米装入后用工具将盖子旋紧。粗的一端装有手柄和压力表。锅通过支架架在火炉上面，在加工爆米花的过程中，操作者一手拉风箱，一手摇摇柄，使锅在火炉上不停旋转，让米受热均匀，直到锅内的压力达到规定的数值。套筒一般由一个直径为四五十公分的钢管接上一个长约两米的布袋组成，在钢管的边上开有一个洞，使锅盖上的凸出部位能够伸出来。锅内的压力到了规定值，操作者从炉子上把锅转九十度，伸进套筒里，用专用工具套住盖子的凸出部位用力往外拉，随着“砰”的一声响，锅盖被打开，一团热气迅速升腾起来，空气中顿时弥漫着爆米花的香味，米花也冲到了套筒里。

我们的村子比较大，基本上每隔几天就会来一个炸爆米花的。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社会物资还比较短缺，乡下孩子基本没什么零食，爆米花由于取材方便，加工容易，既能充饥又美味，特别受人们欢迎。每当有炸爆米花的来，有小孩的人家基本都要加工一些。去

炸爆米花的都是孩子，大人不会过问。那时候没有方便袋，用来装爆米花的大都是簸箕。农村人少不了要簸粮食，家家户户都有簸箕，去炸爆米花时，用一个小盆装上约两斤玉米，再带上簸箕就行了。要炸爆米花的人多，需要排队，就是一个簸箕挨着一个簸箕排，多的时候簸箕队伍能排出十多米长，蔚为壮观，小孩们就围在旁边等。每一锅爆米花要出锅的时候，都是小孩们最高兴的时候，因为套筒不太严密，米花不会全部冲进套筒里，会有零星的跑出来，这时小孩们就去捡，捡了就吃。有时排的队伍很长，过了吃晚饭的时间都还轮不到，甚至为等爆米花耽误了到学校上晚自习。爆米花炸好了，小孩们会把口袋装得满满的，无论是上学还是下地干农活，边走边吃，满脸幸福。

自上世纪九十年代初当兵入伍离开家乡后，我一直在镇江生活，基本没有接触过爆米花。偶尔在电影院看到有爆米花卖，但加工方法和我记忆中的完全不同。原本以为小时候乡下炸爆米花的情景会淡出记忆，没想到它竟又一次出现在眼前。只是江南水乡和豫北平原有所不同，豫北平原炸爆米花主要用玉米，江南水乡炸爆米花主要用大米。

无论是豫北的玉米花还是江南的大米花，爆米花都承载着孩子们的欢乐。散步回家后，我对儿子说，明天老爸带你去炸爆米花。

旧事重提
jiu shi chong ti